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光电

公告编号：2016-008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第三方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发起设立车联网产业基金进展暨 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第三方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发起设立车联网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2200万元与深圳市前海九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关联机构、北京东方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天盛云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九派鸿利车联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与第三方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发起设立车联网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

近日，产业基金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BHWG5T

名称：广州市允鸿云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1号办公大楼2幢30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市九派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郢山）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2016年01月18日至2018年12月25日

经营范围：资本市场服务（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